

國立花蓮女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科學期成績比例和學生因重大傷病及公喪假重要考試缺考調整方案說明

公民科

社會(領域) / 科目名稱：公民與社會

/ 適用年級：高一、二

缺考情形	期初考	定期考試			平時成績
原訂比例	0%	20%	20%	30%	30%
缺考 1 次	0%	30%		30%	40%
缺考 2 次	0%	50%			50%
缺考 3 次	0%	X	X	X	100%

公民科(領域) / 科目名稱：選修公民與社會

/ 適用年級：高三

缺考情形	期初考	定期考試			平時成績
原訂比例	0%	30%	30%	X	40%
缺考 1 次	0%	50%			50%
缺考 2 次	0%	X	X		100%

公民科(領域) / 科目名稱：人權議題與在地實踐

/ 適用年級：309

缺考情形	期初考	定期考試			平時成績
原訂比例	0%	X	X	X	100%
缺考 1 次	0%	X			100%
缺考 2 次	0%	X	X		100%